

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 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一年八月

目 录

前 言	1
一、编制依据	2
二、验收项目概况	3
三、环境保护设施	10
四、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13
五、验收监测执行标准	15
六、验收监测数据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17
七、验收监测结果及分析评价	18
八、环保管理检查	23
九、结论	25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28

附件 1 企业提供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附件 2 审批意见函

附件 3 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附件 5 验收意见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附图 2 项目四至图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前 言

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位于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民乐儒林工业区 88 号厂房，项目中心经纬度为：22°58'33.512"N，112°56'4.374"E，本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本项目租用已建成的单层工业厂房进行生产，占地面积为 300m²，建筑面积为 300m²；总投资 30 万元，主要从事金刚磨块、金刚倒角、磨边轮的生产销售，年产金刚磨块 5000 组、金刚倒角 5000 个、磨边轮 51 万个，年产值可达 100 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有关规定，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委托广东承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7 月 2 日取得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佛环南樵审[2021]1 号）。

根据国家环保总局第 13 号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和国家环保总局广东省《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保护验收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环发[2000]38 号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2021 年 8 月，本项目生产设施和配套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我司组织环保验收，并在此基础上编制《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一、编制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 2、 国家环保总局第 13 号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
- 3、 国家保护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环发[2000]38 号；
- 4、 国家环保总局《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
- 5、 《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广东省人大（2004 年 7 月 29 日省十届人大常委会十二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 6、 佛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佛山市过渡期间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工作指引（暂行）的通知》；
- 7、 佛山市环保局关于转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通知（佛环[2018]79 号）；
- 8、 广东承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6 月；
- 9、 《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废气、噪声验收监测报告》（广东智行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报告编号：GDZX（2021）080601）；
- 10、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佛环南樵审[2021]1 号），2021 年 7 月 2 日。

二、验收项目概况

1、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民乐儒林工业区 88 号厂房，项目厂界东南面为源敏丰装饰材料厂，西南面为树脂厂，西北面为工业区厂房，东北面为印花厂。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四至图见附图 2，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2、建设内容及规模

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金刚磨块的生产、销售，年产金刚磨块 5000 组、金刚倒角 5000 个、磨边轮 51 万个，年产值可达 100 万元。。

本项目主要产品产量见表 2-1，生产设备见表 2-2。

表 2-1 项目主要产品及产量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产量	备注
1	金刚磨块	组	5000	外售
2	金刚倒角	个	5000	外售
3	磨边轮	万个	51	外售

表 2-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名称	数量	备注
1	拌料机	1 台	用于混料过程
2	冷压机	1 台	用于冷压过程
3	油压机	2 台	
4	热压烧结机	3 台	用于热压烧结过程
5	高频加热机	1 台	
6	电烘箱	1 台	
7	烘干机	1 台	
8	脱模机	1 台	
9	开磨机	1 台	用于打磨过程

10	砂轮机	1台	
11	开刃机	1台	用于开刃过程
12	车床	1台	用于车削过程
13	钻床	2台	用于钻孔过程
14	高频焊机	2台	用于焊接过程
15	冷却塔	1台	用于冷却水冷却后循环使用
16	空压机	1台	用于提供压缩空气

3、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2-3。

表 2-3 项目原辅材料年用量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用量	最大储存量	备注
1	铁粉	吨	2	1	外购，粉状，用于生产产品
2	铜粉	吨	0.5	0.25	外购，粉状，用于生产产品
3	锡粉	吨	0.2	0.1	外购，粉状，用于生产产品
4	锌粉	吨	0.5	0.25	外购，粉状，用于生产产品
5	锰粉	吨	0.2	0.1	外购，粉状，用于生产产品
6	金刚石	吨	0.1	0.1	外购，粒状，用于生产产品
7	铁铜锡合金	吨	0.5	0.25	外购，粉状，用于生产产品
8	纸箱	吨	0.5	0.25	外购，用于包装过程
9	液压油	吨	0.1	0.1	外购，用于油压机液压介质

4、人员与生产制度

本项目共有员工 5 人，单班 8 小时工作制，每班工作时间 8h，年工作时间 300 天，均不在厂内住宿。

5、生产工艺流程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1）金刚磨块、金刚倒角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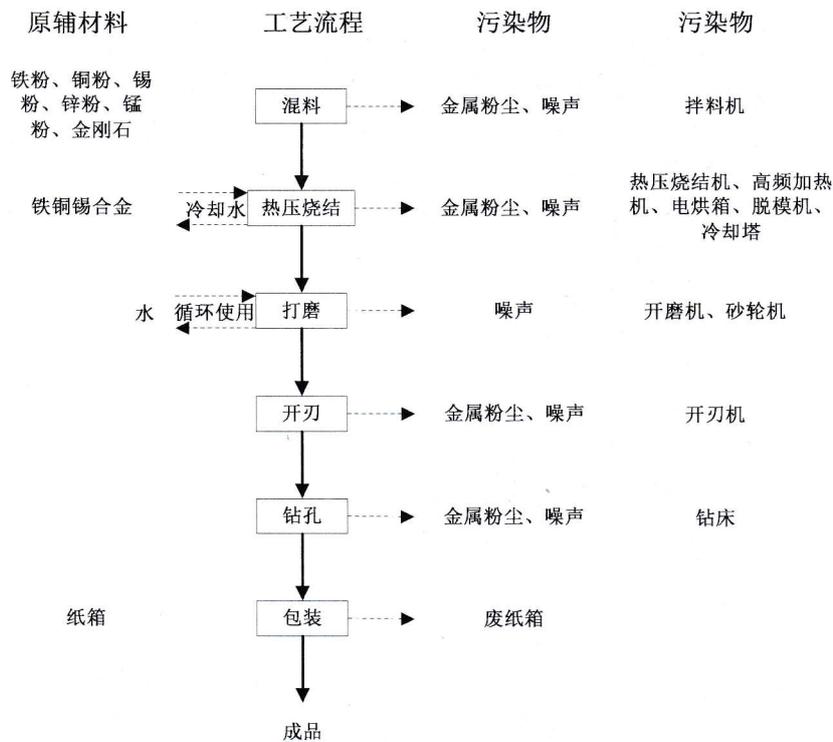


图 2 金刚磨块、金刚倒角生产工艺流程图

(2) 磨边轮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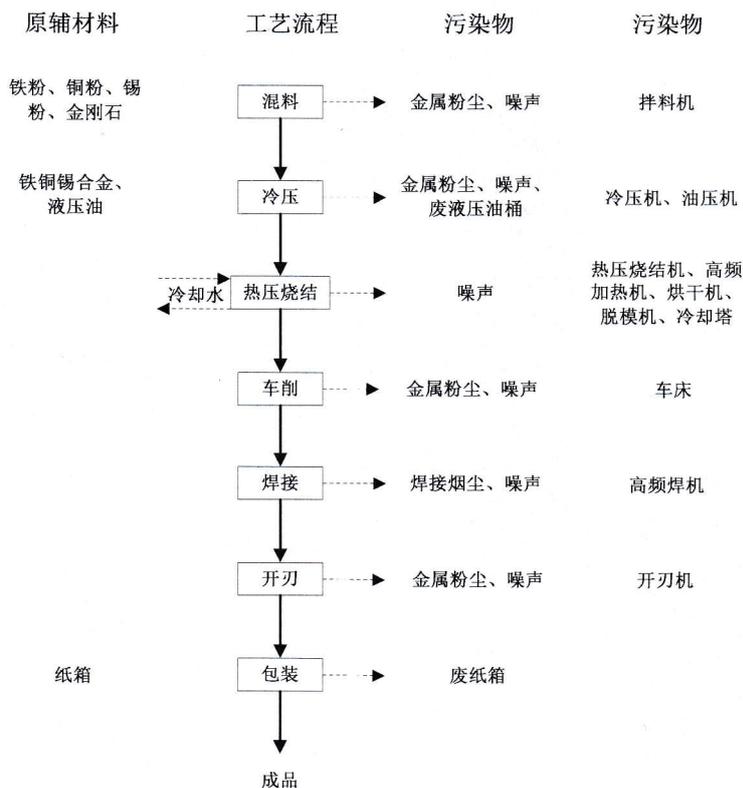


图 3 磨边轮生产工艺流程图

2、工艺流程说明：

(1) 金刚磨块、金刚倒角工艺流程说明：

项目将外购的铁粉、铜粉、锡粉、锌粉、锰粉、金刚石等按照一定的比例投放到密闭的拌料机内进行混料，混合均匀后得到所需的金属粉体，再将金属粉体与外购的铁铜锡合金按照先后顺序放入模具内，接着利用热压烧结机（电加热）、高频加热机、电烘箱等在680-800℃左右条件下进行热压烧结，烧结后经冷却后使用脱模机脱模得到半成品；然后使用开磨机、砂轮机、开刃机、钻床等设备进行打磨、开刃、钻孔等机加工过程，通过人工使用纸箱对机加工后的产品进行包装得到成品。

热压烧结：使用热压烧结机、高频加热机、电烘箱等对模具内的金属粉体进行烧结得到半成品，烧结温度为680-800℃左右，尚未达到原料金属粉末的熔点（铁粉、铜粉、锰粉的熔点分别为1535℃、1083℃、1260℃）；但锡粉、锌粉熔点较低（231.88℃、419.6℃），在烧结时容易熔化，其熔融状态便于均匀渗透到各金属粉末之间，使其他金属粉末容易相互结合，冷却固化后增强产品的强度并提高均质性；冷却后使用脱模机脱模得到半成品。

打磨：使用开磨机、砂轮机对烧结后的半成品进行湿式打磨，使得工件表面更加光滑均匀和去除毛刺。

开刃：使用开刃机对打磨后的工件进行开刃，得到锋利的刃口。

注：① 项目热压烧结机进行热压烧结时需用水间接冷却，避免热压温度过高影响产品性能及影响设备的运行，该部分水经冷却塔冷却

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只需定期补充损耗量。

② 项目打磨过程为湿式作业，无粉尘产生，打磨过程产生的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③ 项目金属粉末压制为粉末冶金工艺类型，不涉及还原、精炼等工序，不属于铁合金冶炼。

(2) 磨边轮工艺流程说明：

项目将外购的铁粉、铜粉、锡粉、金刚石等按照一定的比例投放到密闭的拌料机内进行混料，混合均匀后得到所需的金属粉体，再将金属粉体与外购的铁铜锡合金按照先后顺序放入模具内，接着在冷压机或油压机的作用下压制成具有一定形状、尺寸、强度、密度的胚体；接着利用热压烧结机（电加热）、高频加热机、电烘箱等在 680-800℃ 左右条件下进行热压烧结，烧结后经冷却后使用脱模机脱模得到半成品；然后使用车床对半成品进行车削去除半成品表面的棱角瑕疵，接着使用高频焊机将半成品的缝隙焊接起来后再通过开刃机开刃，最后人工使用纸箱对机加工后的产品进行包装得到成品。

热压烧结：使用热压烧结机、高频加热机、烘干机等设备对冷压后的胚体进行烧结得到半成品，烧结温度为 680-800℃ 左右，尚未达到原料金属粉末的熔点（铁粉、铜粉的熔点分别为 1535℃、1083℃）；但锡粉熔点低（231.88℃），在烧结时容易熔化，其熔融状态便于均匀渗透到各金属粉末之间，使其他金属粉末容易相互结合，冷却固化后增强产品的强度并提高均质性；冷却后使用脱模机脱模得到半成品。

注：油压机冷压过程中使用液压油作为液压介质，液压油循环使用不外排。

4、项目主要产污环节：

由上述工艺流程可知，项目在营运期的主要产污环节包括：

① 废水：项目营运期外排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

② 废气：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混料、热压烧结、冷压、车削、开刃、钻孔过程产生的投料粉尘、焊接过程产生的烟尘。

③ 噪声：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噪声主要为设备噪声。

④ 固废：由上述生产工艺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可知，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废污染源主要为员工办公的生活垃圾、沉渣、包装过程产生的废纸箱。

6、项目建设过程简述

2021年6月，建设单位委托广东承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1年7月2日取得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佛环南樵审[2021]1号）。

2021年7月，项目开工建设。

2021年7月，项目竣工。项目废气为粉尘。粉尘废气为无组织排放，不设排污口。

2021年7月，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对项目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进行现场勘察，查阅有关文件和技术资料，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同时还如实记载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2021年7月29日~7月30日，委托广东智行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项目的污染物排放状况进行监测，2021年8月6日出具了《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废气、噪声验收监测报告》。

2020年8月，根据验收监测结果、现场查验、调查情况、验收意见等形成并编制《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三、环境保护设施

1、主要污染源及环保设施

(1) 废水

项目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外排，外排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其主要污染物和处理措施见下表 3-1。

表 3-1 废水来源及处理方式

废水名称	主要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处理措施及去向
生活污水	COD _{cr} 、 BOD ₅ 、SS、 NH ₃ -N	间接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污水厂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的较严值，污水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吉水涌

(2) 废气

本项目排放的废气主要为投料、冷压、打磨产生的金属粉尘，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其主要污染物和治理措施见表 3-2。

表 3-2 废气来源及处理方式

序号	废气名称	主要污染因子	产生工序	排放方式	处理措施及去向
1	投料粉尘、 冷压粉尘、 打磨粉尘	颗粒物	投料、冷压、 打磨工序	间歇	及时清理自然沉降的粉尘，以免造成二次扬尘，安装抽排风扇，加强车间通风透气，加强操作工人的个人防护措施，无组织排放。

(3) 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为正常生产过程各机械设备运转时所产生的设备噪声。项目选择低噪声设备，同时安装隔声垫，采用隔声、吸声、

减震等措施；对厂区设备进行合理布局；加强设备日常维护与保养。

(4) 固体废物

项目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废纸箱以及员工生活垃圾。固体废物情况见表 3-3。

表 3-3 固体废物来源及处理方式

序号	污染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属性	处理措施
1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一般固体废物	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	废纸箱	包装	固态	一般固体废物	收集交由专业回收公司回收处理
3	沉渣	沉淀池	固态	一般固体废物	

2、环保设施工程概况

(1)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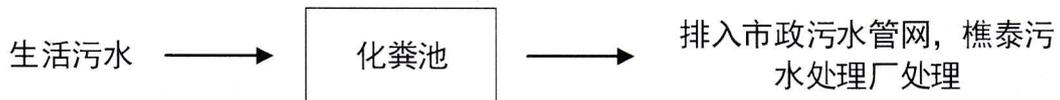


图 3-1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工艺流程图

(2) 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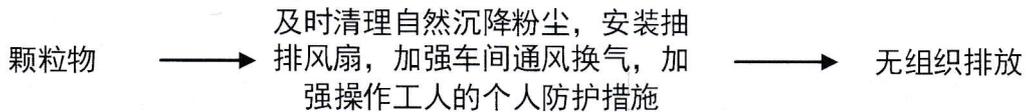


图 3-2 粉尘处理设施工艺流程图

3、其他环保设施

无。

4、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实际总投资 3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 2%。

表 3-4 环保设施投资一览表

工程阶段	环保措施	投资（万元）
营运期	生活污水治理	1

	废气治理	2
	噪声治理	1
	绿化	0
	固体废物处理	1
	合计	5

该项目执行了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制度。环评、环保设计手续齐全，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表 3-5 “三同时”环保治理设施验收一览表

内容	主要污染物	环保设施	执行标准
生活污水总出口	COD、BOD ₅ 、氨氮、SS	化粪池	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投料、冷压、打磨	粉尘	及时清理自然沉降的粉尘，安装抽排风扇，加强车间通风透气，加强操作工人的个人防护措施	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生产设备	噪声	隔声、减振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的2类标准
固体废物	废纸箱	交由专业回收公司处理	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四、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批复要求落实情况见表 4-1。

表 4-1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佛环南樵审[2021]1 号文环保要求落实情况

	环评及其批复情况	实际执行情况
建设内容（地点、规模、性质等）	项目选址位于：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民乐儒林工业区 88 号厂房，项目占地面积为 300m ² ，建筑面积为 300m ² ，总投资 30 万元，拟用于环保投资资金约 5 万元。本项目主要从事金刚磨块的生产销售，年产生金刚磨块 5000 组、金刚倒角 5000 个、磨边轮 51 万个，年产值可达 100 万元。主要生产设备为拌料机 1 台、冷压机 1 台、油压机 2 台、热压烧结机 3 台、高频加热机 1 台、电烘箱 1 台、烘干机 1 台、脱模机 1 台、开磨机 1 台、砂轮机 1 台、开刃机 1 台、车床 1 台、钻床 2 台、高频焊机 2 台、冷却塔 1 台、空压机 1 台。	基本落实。 具体情况为项目选址：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民乐儒林工业区 88 号厂房，项目占地面积为 300m ² ，建筑面积为 300m ² ，总投资 30 万元，拟用于环保投资资金约 5 万元。本项目主要从事金刚磨块的生产销售，年产生金刚磨块 5000 组、金刚倒角 5000 个、磨边轮 51 万个，年产值可达 100 万元。主要生产设备为主要生产设备为拌料机 1 台、冷压机 1 台、油压机 2 台、热压烧结机 3 台、高频加热机 1 台、电烘箱 1 台、烘干机 1 台、脱模机 1 台、开磨机 1 台、砂轮机 1 台、开刃机 1 台、车床 1 台、钻床 2 台、高频焊机 2 台、冷却塔 1 台、空压机 1 台。
污染防治设施和措施	1、项目的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54t/a，项目方必须落实生活污水的处理设施，生活污水须经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G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樵泰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1、已落实。项目外排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引至樵泰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的较严值。
	2、对于项目混料、热压烧结、冷压、车削、开刃、钻孔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焊接过程产生的烟尘，项目方必须按照《报告表》中的要求，加强车间通风，其排放必须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	2、已落实。项目混料、热压烧结、冷压、车削、开刃、钻孔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焊接过程产生的烟尘无组织排放，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操作工人佩戴口罩等措施处理，经车间通风扩散、周边绿色植物吸收后呈无组织排放，经验收监测显示粉尘无组织排放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

	度限值。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3、噪声：项目方对产生噪声源的设备必须进行合理布局，做好隔音降噪工作，以减轻噪声对生产工人和附近环境的影响。项目边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5、已落实。生产设备已合理布局在厂内；生产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进行机械阻尼隔振（在底部安装减震垫座）、隔音降噪等措施；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防止不良工况下的故障噪声产生；加强厂房的密封性。经验收监测显示本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4、项目方加强对固体废物的管理，实施分类收集，综合利用；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纸箱等固体废物应综合利用或合理处置。生活垃圾必须分类收集后及时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6、已落实。项目方设置了固废暂存点，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统一收集，分类堆放，废纸箱、沉渣等一般工业固废交专业回收公司回收处理；设置垃圾桶，生活垃圾丢放于垃圾桶中，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固废处理处置遵循“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原则，按不同性质实现分类收集、分类处理处置后，对周围环境无明显影响。
其他相关环保要求	项目方必须制订并落实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制订严格的规章制度，加强生产、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和维护，减少污染物排放。	已落实。 已制订并落实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已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制订严格的规章制度。

五、验收监测执行标准

1、废水执行标准

外排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引至樵泰污水处理厂，樵泰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的较严值，污水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吉水涌。

表 5-1 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单位：mg/L，pH 除外）

序号	污染物名称	生活污水预处理出水标准	樵泰污水处理厂出水标准
1	COD _{Cr}	500	40
2	BOD ₅	300	10
3	SS	400	10
4	氨氮	---	5

2、废气控制标准

项目主要的大气污染来源于投料、冷压、打磨产生的粉尘。

(1) 粉尘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 5-2 颗粒物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主要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mg/m ³ ）
颗粒物	1.0

3、噪声控制标准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噪声标准限值见表 5-3。

表 5-3 噪声标准限值

类别	昼间 (6:00~22:00)	夜间 (22:00~6:00)
2类	≤60dB(A)	≤50dB(A)

4、固体废物参照标准

固体废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 39198-2020) (2021年5月1日起施行)和《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广东省城市垃圾管理条例》等。

5、总量控制标准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樵泰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则该项目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计入樵泰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的总量控制指标内,项目水污染物不分配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项目的生产情况,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无需分配总量控制指标。

六、验收监测数据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1、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验收监测项目信息

表 6-1 验收监测项目、方法依据、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方法依据	使用仪器	检出限
无组织 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其修改单	ZR-3922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THCZ-150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AUW120D 电子天平	0.001mg/m ³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30dB (A)

(2) 现场质量保证和控制

- 1、及时了解工况情况，保证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 2、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 3、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上岗证书。
- 4、实验室落实质量控制措施，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性、可靠性。
- 5、气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的要求进行。
- 6、噪声仪在使用前后用声校准器校准。
- 7、测量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技术负责人审定。

七、验收监测结果及分析评价

1、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监督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生产，生产工况达到 75%以上，详见验收监测报告（附件 3），均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

2、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及分析

（1）废水监测

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纳入樵泰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尾水排入吉水涌。本次验收不作生活污水检测。

（2）废气监测

项目废气主要为混料、热压烧结、冷压、车削、开刃、钻孔过程产生的金属粉尘，焊接过程产生的焊接烟尘。从监测结果来看，项目无组织的粉尘（颗粒物）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详见下表 7-1。

（3）噪声监测

从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各厂界噪声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详见下表 7-2。

（4）总量核算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樵泰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则该项目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计入樵泰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的总量控制指标内，项目水污染物不分配总量控制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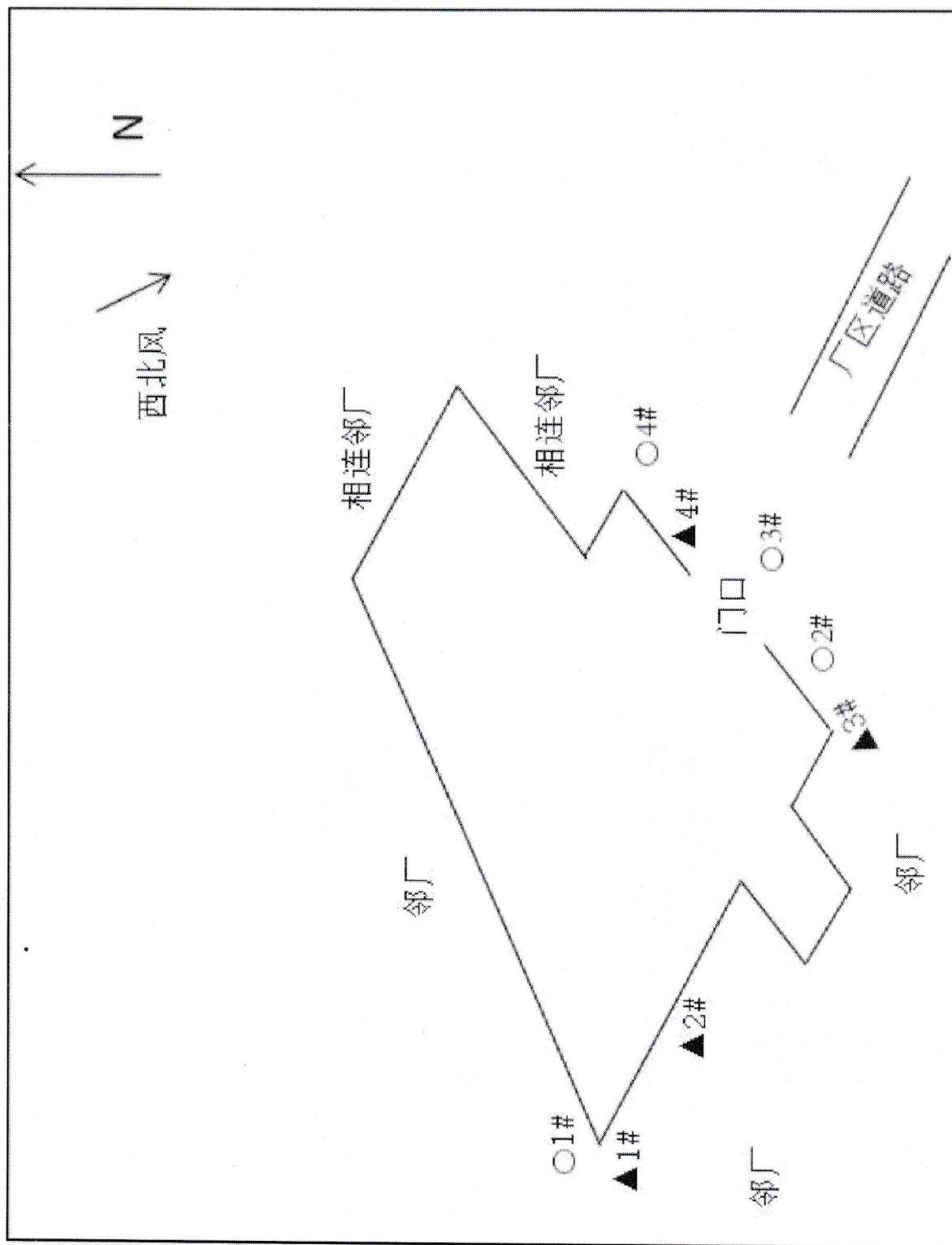
根据项目的生产情况，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无需分配总量控制指标。

表 7-1 无组织颗粒物废气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采样次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O1 上风向	O2 下风向	O3 下风向	O4 下风向		
颗粒物	2021-07-29	第一次	0.151	0.170	0.226	0.245	0.245	达标
		第二次	0.151	0.208	0.245	0.227	0.245	达标
		第三次	0.151	0.227	0.189	0.227	0.227	达标
	2021-07-30	第一次	0.149	0.243	0.224	0.205	0.243	达标
		第二次	0.149	0.224	0.243	0.205	0.243	达标
		第三次	0.131	0.244	0.225	0.243	0.244	达标
	备注	1. 单位: mg/m ³ 。 2. 执行标准: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 点位分布见图 6-1。						

表 7-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点位名称/编号	主要声源		日期及检测结果			
			2021-07-29		2021-07-30	
	昼间	夜间	昼间/L _{eq}	夜间/L _{eq}	昼间/L _{eq}	夜间/L _{eq}
西厂界外西侧 1 米▲N1	生产线运行	无明显声源	58	48	58	49
西南厂界外东侧 1 米▲N2			57	49	55	46
南厂界外西侧 1 米▲N1			57	46	56	46
东南厂界外东侧 1 米▲N2			58	46	58	49
标准限值			60	50	60	50
达标情况			达标	--	达标	--
备注	1. 单位: dB(A)。 2. 表中“--”表示无此项。 3. 2021 年 07 月 29 日 (昼间无雨雪、风速: 1.0~1.3m/s; 夜间无雨雪、风速: 1.0~1.8 m/s) 4. 2021 年 07 月 30 日 (昼间无雨雪、风速: 0.9~1.2m/s; 夜间无雨雪、风速: 1.0~1.5m/s)。 5. 与邻厂相连位置处不布设检测点位。 6. 检测期间, 项目昼间正常生产, 夜间不生产, 故夜间噪声不予以评价。 7. 执行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的 2 类标准限值。 8. 点位分布见图 6-1。					



备注：▲为噪声监测点，○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

图 7-1 项目废气、噪声监测点位布点示意图

八、环保管理检查

1、项目环境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于 2021 年 6 月委托广东承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7 月 2 日取得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佛环南樵审[2021]1 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2、环境环保管理制度情况及环境保护档案管理情况

项目设置专门的环境管理人员。建立了《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环保工作管理制度》。建立了较完善的环境保护档案，管理良好。

3、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及处理处置情况

本项目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有一般固体废物、办公生活垃圾等。一般工业固废主要是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纸箱、沉渣，交由专业回收公司回收处理；办公生活垃圾统一交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

4、环境风险防范、应急预案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本项目按照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和消防部门要求，严格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环发〔2010〕113 号）、环发【2015】4 号《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范落实经营场所和设备设施的防泄漏、火灾和爆炸等安全风险控制措施。企业建立安全操作规程和管理制度，接受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和消防部门的监督管理；并在投入生产前制定和落实了环境

应急预案。至今没有发生过环境安全事故。

5、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项目于 2021 年 7 月开工，2021 年 7 月建成。该项目执行了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制度。环评、环保设计手续齐全，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6、环保机构的设置及环境管理规章制度

该建设项目设置专门的小组负责各主要环节的环境保护管理，设有专人负责设备检查、维修、操作，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7、环保设施运行检查及维护情况

项目设置专门的小组负责各主要环节的环境保护管理。

8、排污口规范化的检查结果

无。

九、结论

通过在运营情况下对项目产生的废气、噪声和固废进行调查，结论如下：

1、结论

(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址：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民乐儒林工业区 88 号厂房

项目规模：年产金刚磨块 5000 组、金刚倒角 5000 个、磨边轮 51 万个。

项目投资：总投资 30 万元，环保投资为 5 万元，占总投资 16.7%

(2) 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本项目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要求，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① 项目无组织排放的粉尘通过加强车间通风，工人佩戴口罩等措施经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 第二时段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② 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纳入樵泰污水处理厂处理，最后尾水排入吉水涌。

③ 项目生产设备已合理布局在厂内；生产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进行机械阻尼隔振（在底部安装减震垫座）、隔音降噪

等措施；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防止不良工况下的故障噪声产生；加强厂房的密封性，有效减轻了噪声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项目各厂界噪声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④ 废纸箱、沉渣统一收集后交由回收公司回收处理；办公生活垃圾统一堆放在指定堆放点，每天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

⑤ 项目生产场地已全部硬底化，生产车间已盖顶。

⑥ 项目已制定应急预案，预案规定了应急机构、人员职责和应急程序，指导项目应急处置工作。

⑦ 项目环保投资已纳入工程投资概算。项目建设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建立了较为完备的环境保护档案体系。

（3）验收监测结果

2021年7月29日~7月30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各主要生产工序的生产负荷分别均大于75%，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规范。

①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显示，项目无组织的粉尘（颗粒物）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②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显示，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区限值。

（3）验收调查结论

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根据实际情况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所提出各项环保措施，建设单位表示将加强环保管理，及时掌握项目及周边环境状况，对出现的环境污染问题采取进一步的治理措施。

综上所述，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符合竣工验收条件。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佛山市创鼎普峰磨具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佛山市创鼎普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民乐露林工业区 88 号厂房																	
行业类别		C3329 其他金属工具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技术改造 () 变更																	
设计生产能力		年生产金刚磨块 5000 组、金刚倒角 5000 个、磨边轮 51 万个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实际生产能力		年生产金刚磨块 85 万粒		投入试运行日期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 万元		2021.7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 万元		所占比例(%)															
环评审批部门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批准文号		佛环南樵审[2021]11 号		批准时间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广东智行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万元)		3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 万元		所占比例(%)															
废水治理(万元)		1		废气治理(万元)		1		噪声治理(万元)		1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固废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建设单位		佛山市创鼎普峰磨具有限公司				邮编		528200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刘先礼 13827752708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COD _{Cr}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SO ₂		—		—		—		—		—		—		—		—		—		—		—		—	
NO _x		—		—		—		—		—		—		—		—		—		—		—		—	
VOCs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污染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注: 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 2、(12) = (6) - (8) - (11), (9) = (4) - (5) - (8) - (11) + (1)。 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量——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承诺书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我单位建设的《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已达到验收条件，我单位组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为认真履行企业责任主体，自愿依法提供本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部门审批意见和监测单位对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等相关资料，保证企业所提供资料真实有效，并自愿承担因提供虚假信息带来的一切后果。

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盖章）

2021年 8月 9日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主动公开

佛环南樵审（2021）1号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

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由广东承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材料均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你单位应当对《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

二、项目选址位于：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民乐儒林工业区 88 号厂房，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核定的工艺和规模，同意办理。

三、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当按照规定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排污许可证或进行排污登记，并且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或使用。

四、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五、《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本文件仅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九条等环保相关法律法规，从环保角度进行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审批，请项目投资方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到其它相关部门办理完善相应手续。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1年5月2日



附件 3 验收监测报告



202119115823

广东智行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GDZX (2021) 080601
委托单位:	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	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废气、噪声
检测类型:	验收检测
报告日期:	2021年8月6日



广东智行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声 明

1. 本公司确保检测工作客观、公正、诚信、准确，对检测数据和委托方所提供的技术资料保密。
2. 本报告只对来样或自采样负检测技术责任。
3. 本报告涂改无效，无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
4.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5.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6. 如对本报告有异议，应以报告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对于不稳定、无法保存的样品恕不受理复检。

本公司通讯资料

联系地址：肇庆市端州区黄岗北路西侧、蓝天路南侧（118区）集美

居装饰材料市场第1002卡

邮政编码：526000

联系电话：400-0606-559

1、目的

受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委托，本公司于2021年7月29日至2021年7月30日对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生产期间产生的废气、噪声进行监测。

2、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民乐儒林工业区88号厂房

企业联系人：刘先礼

联系方式：13827752708

采样日期：2021年7月29日至2021年7月30日

采样人员：陈祖照、龙国豪

样品状态：正常、完好、标识清晰，符合样品保存技术规范、满足分析要求

分析日期：2021年7月31日-8月1号

分析人员：黄媚

3、检测内容

表3-1 检测内容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和频次
无组织废气	企业西北侧边界上风向 1#参照点 企业东南侧边界下风向 2#监控点 企业东南侧边界下风向 3#监控点 企业东南侧边界下风向 4#监控点	总悬浮颗粒物	2021年7月29日至2021年7月30日 频次：3次/天
噪声	厂界西侧▲N1 厂界西南侧▲N2 厂界南侧▲N3 厂界东南侧▲N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2021年7月29日至2021年7月30日 频次：2次/天，分昼夜进行

4、检测项目、方法依据、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表4-1 检测项目、方法依据、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方法依据	检测仪器	方法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	采样：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3/XC-2021-003-02、XC-2021-003-03、XC-2021-003-04、XC-2021-003-05 分析：万分之一天平 JJ224BC/FX-2020-013-01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YLB-8010/FX-2020-011-01	0.001m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XC-2020-009-01	/

采样依据：无组织废气采样依据为《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

5、工况

监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生产工况达到 82%以上，具体工况见表 5-1。

表5-1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表

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以天计）	实际产量（以天计）	负荷（%）
2021-7-29	金刚磨块	17组	14组	82
	金刚倒角	17个	14个	82
	磨边轮	1700个	1400个	82
2021-7-30	金刚磨块	17组	15组	88
	金刚倒角	17个	14个	82
	磨边轮	1700个	1380个	81

备注：监测时生产工况由企业实时提供

6、检测结果

表6-1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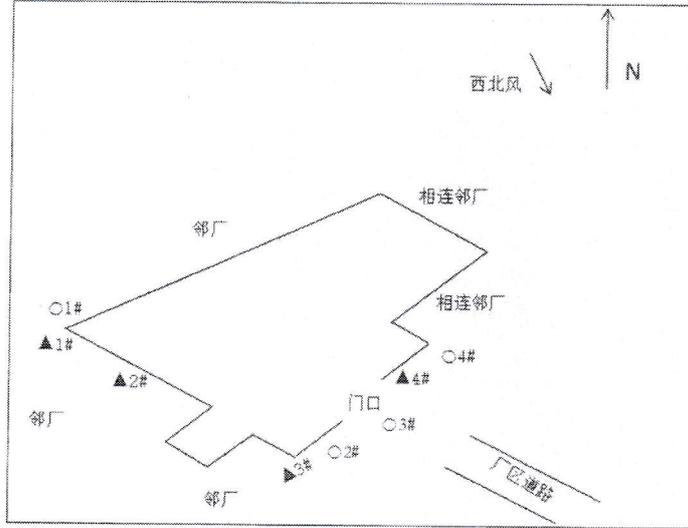
(单位: 排放浓度: mg/m³)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2021-07-29			2021-07-30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总悬浮颗粒物	企业西北侧边界上风向1#参照点	0.151	0.151	0.151	0.149	0.149	0.131	1.0	达标
	企业东南侧边界下风向2#监控点	0.170	0.208	0.227	0.243	0.224	0.244		
	企业东南侧边界下风向3#监控点	0.226	0.245	0.189	0.224	0.243	0.225		
	企业东南侧边界下风向4#监控点	0.245	0.227	0.227	0.205	0.205	0.243		
	最大值	0.245	0.245	0.227	0.243	0.243	0.244		
气象参数	2021年07月29日(天气状况: 晴; 环境温度: 33.2~34.1°C; 湿度: 66~69%; 大气压: 99.8~100.0kPa, 风向: 西北, 风速: 1.9~2.2m/s) 2021年07月30日(天气状况: 晴; 环境温度: 30.2~31.0°C; 湿度: 66~69%; 大气压: 99.9~100.0kPa, 风向: 西北, 风速: 1.9~2.1m/s)								
备注	1.参考标准: 总悬浮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2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监测布点及示意图见图6-1。								

表 6-3 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 dB(A))

检测位置	检测时间	时段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厂界西侧 ▲N1	2021-07-29	昼间	58	60	达标
		夜间	48	50	达标
	2021-07-30	昼间	58	60	达标
		夜间	49	50	达标
厂界西南侧 ▲N2	2021-07-29	昼间	57	60	达标
		夜间	46	50	达标
	2021-07-30	昼间	55	60	达标
		夜间	46	50	达标
厂界南侧 ▲N3	2021-07-29	昼间	57	60	达标
		夜间	46	50	达标
	2021-07-30	昼间	56	60	达标
		夜间	46	50	达标
厂界东南侧 ▲N4	2021-07-29	昼间	58	60	达标
		夜间	47	50	达标
	2021-07-30	昼间	58	60	达标
		夜间	49	50	达标
气象参数	2021年07月29日(昼间 无雨雪、风速: 1.0~1.3m/s; 夜间 无雨雪、风速: 1.0~1.8 m/s) 2021年07月30日(昼间 无雨雪、风速: 0.9~1.2m/s; 夜间 无雨雪、风速: 1.0~1.5m/s)				
备注	1.参照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 2.监测布点及示意图见图6-1; 3.与邻厂相连位置处不布设检测点位;				

图 6-1 监测布点及示意图



备注：▲为噪声监测点，○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
(本报告结束)

报告编写: 陈丽玉

审核: 姜收江

签发: 吕志军

签发日期: 2021年8月6日

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8月9日，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根据《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GDZX（2021）080601）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的批复等要求组织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组踏勘了项目现场，查看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地址：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民乐儒林工业区88号厂房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主体工程建成于2021年7月26日，项目占地面积约300m²，建筑面积约300m²，总投资30万元，环保投资5万元，年产金刚磨块5000组、金刚倒角5000个、磨边轮51万个，年产值可达100万元。

验收组成员签名(排名不分先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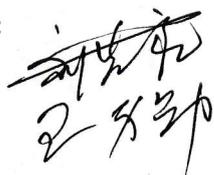
刘克勤
蔡文桐
王中勤

表 1 项目工程组成表

类别	建设内容	工程规模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设有热压烧结区、车削区、焊接区、冷压区、配料区、钻孔区、脱模区、开刃区等
辅助工程	仓库	位于生产车间，用于储存原料和成品
公用工程	给水	市政供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冷却塔补充用水和打磨用水
	供电	市政供电
	排水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樵泰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吉水涌
环保工程	生活污水	三级化粪池
	金属粉尘	加强车间通风换气
	焊接烟尘	
	噪声治理	选取低噪声型设备；合理布局；加强管理，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
	固废治理	设置固体废物暂存区和危废暂存区，采用地面硬化、防渗处理；固废暂存区固废分类存放、处理；危废暂存区需做好防雨、防泄漏、防渗透，各危险废物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容器粘贴标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后交由回收公司回收处理；生活垃圾定期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交由具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公司处理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年6月建设单位委托广东承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此基础上编制完成了《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7月2日取得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佛环南樵审[2021]1号）。项目属于新建项目，于2021年7月26日竣工。建设单位委托广东智行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29日，2021年7月验收组成员签名(排名不分先后):



月 30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并编制了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在建设和生产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3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5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 16.7%。

（四）验收范围

根据广东承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相关内容进行现场查勘，针对项目的生产规模及配套环保设施进行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经现场核查并对照环评及审批意见的函的内容，项目的初步设计与竣工后实际建设情况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项目营运期间主要外排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樵泰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废气

（1）颗粒物

验收组成员签名(排名不分先后):

刘世平
李之娟
刘竹劲

项目在混料、热压烧结、冷压、车削、开刃、钻孔过程工序产生的粉尘，焊接过程产生的好焊接烟尘，通过安装抽排风扇，加强车间通风换气，加强操作工人的个人防护措施，及时清理自然沉降的粉尘，粉尘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 噪声

该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设备噪声水平在70dB(A)~85dB(A)之间。噪声源设备均设置在室内，通过采取隔声、消声、减振和距离衰减等综合治理措施，降低噪声排放。

(四) 固体废物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废污染源主要为员工办公的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项目固体废物污染源详细分析如下。

员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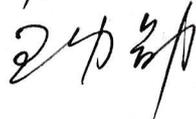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主要为废纸箱、沉淀池产生的沉渣，收集后交由专业回收公司回收处理。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项目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加强生产、安全和环境管理，确保各类生产和环保设施同步正常运转，杜绝污染事件的发生，满足验收组成员签名(排名不分先后)：


刘光本

蔡之娟

王力勤

环境保护的规定和要求；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要求，使污染物排放得到有效地控制，本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很小。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 废水

项目主要外排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引至樵泰污水处理厂。樵泰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的较严值，污水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吉水涌。

2.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混料、热压烧结、冷压、车削、开刃、钻孔过程产生的粉尘，焊接过程产生的烟尘。根据广东智行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GDZX（2021）080601）监测结果显示：项目无组织颗粒物废气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3. 厂界噪声

根据广东智行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GDZX（2021）080601）监测结果显示：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验收组成员签名（排名不分先后）：

刘中平
莫云娟
王力勤

号：GDZX（2021）080601）监测结果显示：项目厂界噪声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即昼间 $\leq 60\text{dB(A)}$ 、夜间 $\leq 50\text{dB(A)}$ ）。

4. 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理；废纸箱、沉淀池产生的沉渣定期交由相应的回收单位回收处理。项目各种固体废物处置均符合环保要求。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次验收检测的污染物中，无涉及国家规定的总量控制污染物。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1. 废水治理设施

项目排放污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樵泰污水处理厂处理。本次验收不做生活污水的监测。

2. 废气治理设施

项目废气主要为混料、热压烧结、冷压、车削、开刃、钻孔过程产生的粉尘，焊接过程产生的烟尘。粉尘通过安装抽排风扇加强车间通风换气，加强个人防护措施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根据广东智行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GDZX（2021）

验收组成员签名(排名不分先后):

刘克和
李之娟
王功勤

080601)监测结果显示:项目无组织粉尘废气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噪声源设备均设置在室内,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基础作减震设计;保证设备安装的精确、合理的措施,降低噪声排放。根据广东智行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GDZX(2021)080601)监测结果显示:厂界噪声检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

4.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项目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理;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包装过程产生的废纸箱定期交由相应的回收单位回收处理。项目各种固体废物处置均符合环保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广东智行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GDZX(2021)080601)。

1、项目无组织粉尘废气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项目厂界噪声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验收组成员签名(排名不分先后):


The image shows three handwritten signatures in black ink, stacked vertically. The top signature is the most stylized, the middle one is more legible, and the bottom one is also quite stylized.

(GB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 (即昼间 $\leq 60\text{dB(A)}$ 、夜间 $\leq 50\text{dB(A)}$) 的要求。

六、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1、验收结论

建设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手续齐全,依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要求,验收及监测期间各工序正常运行,工况稳定,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均按要求进行建设完成,配套的环保设施可正常运行,广东智行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GDZX(2021)080601)显示各项污染物排放指标均合格,该项目达到验收标准,可以通过验收。

2、后续要求

(1) 加强基础设施的维护及管理,确保营运期间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 建立环保档案,做好资料归档。

七、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签到表。

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盖章)

年 月



验收组成员签名(排名不分先后):

李光平
王竹青
李云娟

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位于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民乐儒林工业区 88 号厂房，项目中心经纬度为：22°58'33.512"N，112°56'4.374"E。项目厂界东南面为源敏丰装饰材料厂，西南面为树脂厂，西北面为工业区厂房，东北面为印花厂。根据《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本项目所在地为工业用地。

本项目租用已建成建筑物为生产场所，无需建设配套建筑物，只需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初步设计，符合环保设计规范的要求，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为 5 万元。

1.2 施工简况

项目投资 3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 万元。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按施工计划进行，组织实施了《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环保投资资金得到保证。项目的施工都是采取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同时施工，确保自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车间通风换气等工程同时进行，同时完工。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竣工，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委托了广东智行环境监测有限公司（该公司具有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

编号为：202119115823) 进行验收监测，现场监测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29 日~7 月 30 日。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完成《佛山市创鼎誉峰磨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废气、噪声验收监测》(报告编号：GDZX(2021)080601) 报告的编制。报告结论如下：

废气：项目无组织粉尘废气排放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第二时段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噪声：项目厂界的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

2021 年 8 月 9 日在项目所在地进行了自主验收会议，验收组提出了验收意见，验收意见中，项目达到验收条件，通过自主验收。后续会通过网站进行验收内容的公示，公示内容包括《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验收意见》和《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公示期限为 20 个工作日。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本项目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加强生产、安全和环境管理，确保各类生产和环保设施同步正常运转，杜绝污染事件的发生，满足环境保护的规定和要求。落实了环保组织机构，由项目经营者刘先礼及厂内主要管理人员负责日常的环保管理。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已制定了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由项目负责人刘先礼负责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的实施。由于本项目不属于《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行

业名录（指导意见）》（粤环〔2018〕44号）文件中需要备案的企业，不需要备案。

（3）环境监测计划

环境监测是从保护环境与人群健康出发，针对项目产生的环境问题，配备环境监测室及有关仪器与人员，掌握施工与营运过程的环境质量动向，提高环保效益，积累日常环境监测资料。

根据本项目的产污情况，本项目环境监测计划主要如下：

①、大气环境监测项目

为掌握项目大气污染源排放情况，控制室内、周围废气浓度、保证操作人员和周围人群健康，采取项目单位自测和地方环境监测部门抽样监测相结合的方法监测。

监测项目包括：颗粒物。

监测范围：厂界。

监测频次：每年监测一次，委托有资质的单位监测；

监测采样及分析方法：《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表 2-1 无组织废气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上风向 1 个、 下风向 3 个点位	颗粒物	非重点排 污单 位，每 年 一 次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②、环境噪声监测计划

监测点布设：场界四周布设 1 个监测点；

测量量：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时间和频次：每年度一次，每次分昼间和夜间进行；

监测采样及分析方法：《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不涉及。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不涉及。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不涉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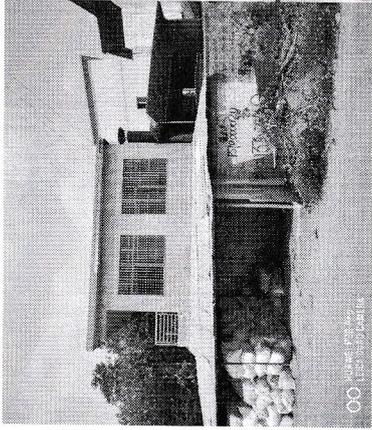
3、整改工作情况

(1) 加强基础设施的维护及管理，确保营运期间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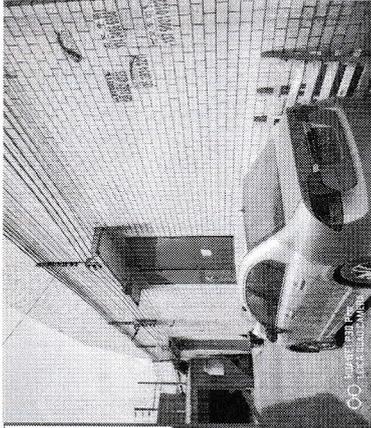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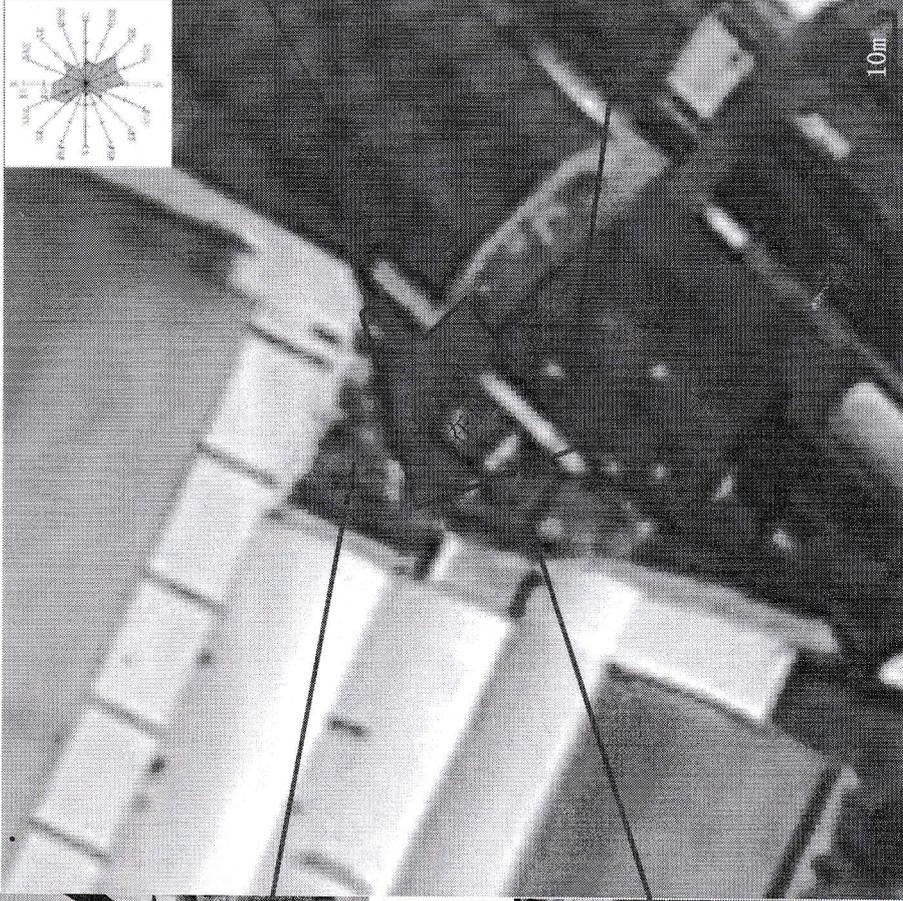
(2) 建立环保档案，做好资料归档。

以上验收提出的整改意见，我司已于2021年8月12日前按上述要求全部落实完成整改。已设置专人负责环保设施的运营维护管理，做好运营记录；企业环保资料已做好整理存档，便于快速查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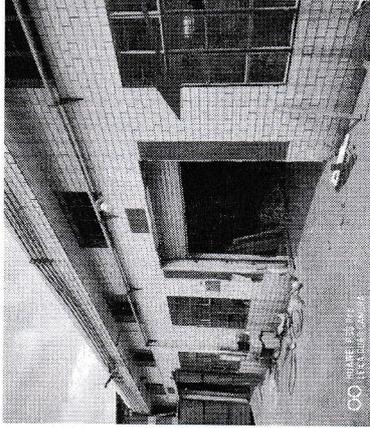




项目西北面：工业区厂房



项目东北面：印花厂



项目西南面：树脂厂



项目东南面：源敏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附图 2 项目四至图

